

第三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8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5 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 3 樓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潘進源先生

副主席

林亨利先生

委員

陳振彬先生, BBS, JP

陳國華先生

陳華裕先生

張順華先生

蔡澤鴻先生

周耀明先生

范偉光先生

符碧珍女士

馮錦照先生, MH

馮錦源先生

馮美雲女士

徐海山先生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林家強先生

林建華博士, MH

林 峰先生

劉定安先生

梁芙詠女士, BBS, MH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麥富寧先生

伍兆祥先生, MH

吳耀民先生

柯創盛先生

潘兆文先生

蘇麗珍女士

施能熊先生

鄧志豪先生

鄧咏駿先生

黃啓明先生

葉興國先生, MH

增選委員

陳炳義先生
陳曉玲女士
郭興城先生
劉漢民先生
顏汶羽先生

秘書

馮素珍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5

列席者：

政府部門代表

黃佩儀女士
陳錦盛先生
莫婉玲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聯絡主任
(地區設施及秀茂坪)

王家寶女士
陸智剛先生
何廣泉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地區管理)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地區支援)

黃高春貴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觀塘區)

缺席者：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林巽東先生 (增選委員)

開會辭

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報告，秘書處於會前收到潘任惠珍議員及林巽東先生的缺席通知，請委員備悉。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並無提出修訂建議，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08 年 3 月至 4 月份在觀塘區內設施管理的匯報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0/2008 號)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何廣泉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5. 主席表示，位於九龍灣運動場、晒草灣遊樂場及九龍灣公園的真草足球場使用率接近 100%，查詢有否出現供不應求的情況。
6. 康文署陸智剛先生回應，由於真草足球場需要有養草時間，每月一般提供六十節，事實上供不應求，署方會因應實際需求及草地情況酌量調整供場節數。因此使用率往往高達 100%。
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檢討在公眾遊樂場內設立指定吸煙區的安排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1/2008 號)

8. 康文署陸智剛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9. 三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9.1 支持檢討後的禁煙安排，並同意將鯉魚門海濱休憩處的吸煙區移往休憩處內其他地方。
- 9.2 建議於公園內的吸煙區加建上蓋，為吸煙人士提供避雨地方。
- 9.3 康寧道休憩公園雖然為本區全面禁煙的場地之一，但委員不時發現上址聚集吸煙人士，作出勸諭無效。委員建議康文署於禁煙場地設置禁煙告示，讓居民明確知悉禁煙安排。
- 9.4 油塘中心居民要求在該處的休憩花園劃設指定吸煙區，希望署方考慮建議。

10. 康文署陸智剛先生回應如下：

10.1 區內大部分公園均設有避雨亭或蔭棚，於吸煙區加建上蓋的建議未必獲得普遍支持。再者，署方的理念是盡量減少在休憩場地設立吸煙區，因此暫時未有計劃在吸煙區加設上蓋。

10.2 油塘中心休憩花園為容許吸煙場地，位置毗鄰老人中心及賽馬會投注站。署方需收集附近居民對劃設指定吸煙區的意見，待下次檢討時評估建議的可行性。

11.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V. 觀塘區地區設施視察活動匯報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2/2008 號)

12. 康文署陸智剛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3. 主席感謝委員抽空視察地區設施，希望委員繼續踴躍支持活動。

14. 有委員指出，順利邨公園內太極運動場周邊的蔭棚不足以遮擋風雨，建議為座椅設置上蓋。

15. 康文署陸智剛先生表示，已知悉委員的意見，並將盡量配合改善工作。

16.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觀塘區公共圖書館使用概況匯報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3/2008 號)

17. 康文署黃高春貴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8. 九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18.1 有委員於 2008 年 5 月 7 日向圖書館總館長遞交請願信，要求署方考慮將鯉安苑三個商鋪改作臨時圖書館用途，希望委員會密切關注事件。

- 18.2 多名委員支持在鯉安苑增設臨時圖書館的建議，以回應藍田區市民對圖書館服務的殷切需求。有關事項已在觀塘南分區委員會會議上作出多次討論，席上獲委員一致支持。
- 18.3 委員認為現時政府財政充裕，不能以資源為理由否決增設臨時圖書館的可行性。
- 18.4 希望增加寶達邨流動圖書館服務至最少每星期一次。
- 18.5 秀茂坪公共圖書館面積細小，希望署方慎重考慮提升秀茂坪圖書館服務。
- 18.6 翠屏邨的流動圖書館服務至下午六時，在職的市民往往未能趕及於下午六時前借還書籍，居民要求延長服務時間至晚上七時。
- 18.7 主席查詢署方添置一輛流動圖書車的可行性。
- 18.8 建議考慮於星期天亦提供流動圖書車服務。
- 18.9 委員觀察所得，過去多次會議皆討論到增設臨時圖書館、增加流動圖書車及延長服務時間等事項，委員理解署方需沿用部門既定政策，但政策有檢討空間，如問題涉及政策層面，委員會將積極配合署方的檢討工作。委員希望署方讓委員知悉遇到的問題及解決途徑。

19. 康文署黃高春貴女士回應如下：

- 19.1 署方非常理解藍田居民對圖書館服務的殷切需求，在 2013 年藍田分區圖書館投入服務前，署方已盡量在現有資源下循不同途徑提升區內圖書館服務，例如透過牛頭角及瑞和街圖書館翻新工程提升服務。社區圖書館伙伴計劃為現時最有效及迅速加強地區圖書館服務的途徑之一，有見及此，署方於本年 4 月 18 日舉行“觀塘區公共圖書館與區內非牟利團體茶敘”，向區內團體推介有關計劃，誠蒙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委員撥冗出席，聽取區內各有關代表對公共圖書館服務的意見，進一步拓展圖書館的服務範圍。應邀出席會議的委員及團體均對計劃表示讚賞。

19.2 重申設置圖書館是按照規劃署建議的準則，即每 20 萬人口設置一間分區圖書館。她將向部門轉達委員對檢討有關政策的意見。

19.3 添置一部流動圖書車費用動輒百萬元，署方在現有的資源下難以實行。

19.4 行政長官於本年 5 月 10 日出席地方行政高峰會，宣布將增撥資源延長圖書館服務時間，反映政府有決心提升圖書館服務。

2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觀塘社區中心/會堂計劃改善項目及維修事項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4/2008 號)

21.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莫婉玲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22. 有委員指出藍田(西區)社區中心急需增設禮堂音響系統，建議納入第一優先工程。

23. 民政處莫婉玲女士回應，已將增設禮堂音響系統工程列為第一優先項目，並督導建築署盡快展開工程。現時得悉署方正進行撥款程序安排，有關會堂經理將密切監督工程進度。

2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 觀塘區社區中心/會堂於 2008 年 1 月至 3 月使用概況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5/2008 號)

25. 民政處莫婉玲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26.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I. 觀塘區康樂及文化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6/2008 號)

2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X.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08/09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7/2008 號)

28. 委員通過財政報告。

X. 其他事項

29.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事項。

XI. 下次會議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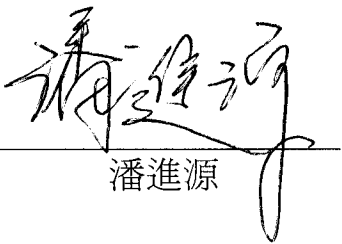
30. 下次會議定於 2008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3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2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8 年 7 月 15 日獲得通過。

簽署：

主席：


潘進源

簽署：

秘書：



馮素珍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8 年 6 月